

大马报业路在何方（庄迪澎版）

作者 / 庄迪澎专栏 Jul 02, 2010 11:54:30 am

（下篇）

【寒蝉有声 / 庄迪澎专栏】马来西亚报业对待新闻自由的态度暧昧，一边对欧美同业的独立自主流露羡慕之情，一边却不时唱和官方论调，说欧美那一套不适用于马来西亚的特殊国情；一边抱怨深受各种“恶法”和“桎梏”所限，一边却附和官方管制媒体的论调。这种暧昧，看似耐人寻味，其实并不奇怪。

把话说白，曾如本文上篇论及，《1984年印刷机与出版法令》的出版准证规定，已令办报成了向权力精英靠拢的朋党资本家才能享有的特权。“资本家是媒体管制的既得利益者”的说法不仅限于此，对这些资本家而言，“新闻自由”与多元舆论经常不利于他们庞大的商业利益。

试想想，当有一天，马来西亚的媒体业出现戏剧性的大松绑，不再受制于政客与恶法，办报也不再是朋党资本家独占的特权，各种过去经由官商勾结模式得来的特许经营权（例如伐木、高速公路、博彩业等等），甚至报业集团本身的不当经营手段（例如剥削员工、变相解雇等等）与媒体大亨的旗舰企业的不法行为（例如逃税、作假账、贿赂）都无法再像以往那样黑箱作业和遮掩起来，不只必须摊在阳光下接受检验，更可能因此失掉原本到了嘴边的肥肉。成功集团掌舵人陈志远（右图）最近失掉到嘴肥肉（赌球执照），对那些朋党俱乐部成员肯定是一记警讯。



由此可见，新闻自由运动的对手不只是掌握国家机关的政客，悲哀的是，原来应该是新闻自由运动主体的报业，却吊诡地成为新闻自由运动的反动势力。当然，报业不会承认它们的反动，而且还会佯装成多么恨铁不成钢的样子，配合世界新闻自由日刊登几篇列举新闻自由理论与全球个案却绝口不提在地实况的文章，或者邀请几个见虎烧香的所谓专栏作者和评论人举行内部座谈。

新闻网站导致报业的尴尬

报业对待新闻自由的暧昧、被动、甚至反动，终究要让它们付出一定的代价（虽然短期内这笔代价还不很大），首先就是面对异议新闻网站的挑战。

以当下马来西亚的情况而言，异议新闻网站对报业的挑战不在于“具体”的业务竞争，诚如刘鉴铨在其鸿文中写道：“在很多国家，因着网络媒体的竞争，让传统报章身陷报份下滑、广告收益减少的危机。庆幸的是在马来西亚，华文报章并不在此列。”此话没错，尤其是对世华媒体集团而言。

根据马来西亚发行数据认证机构（Audited Bureau of Circulations, 简称ABC）的统计，从2005年7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期间，主要的英文和马来文报纸如《星报》、《新海峡时报》、《马来西亚前锋报》及《每日新闻》的销量都逐年递减，唯独《星洲日报》逐年增加。根据媒体专业人士协会（Media Specialist Association）的统计，在2007年7月至2008年6月期间的日报销量中，世华集团旗下四份中文报的销量就占了30%，是国内媒体集团

中份额最大者（新海峡时报集团市占率仅36%）。

这两笔资料令反收购运动或反垄断运动摧毁中文报业的说法不攻自破，也说明中文新闻网站经营者不会天真地以为，已经或正在取代传统中文报纸。



新闻网站对报业的挑战，在于内容品质（不是数量）的竞争。所谓“内容品质”，主要是新闻网站采访、跟进与刊载报业不敢和不愿采写的议题和内容，具体凸显了报业的自我审查何其严重。在互联网出现之前，当报业都有默契地屈从执政党，封杀不利执政党的新闻与意见时，读者不易（如果不是完全无法）得知报纸过滤了这些讯息。然而，互联网出现之后，对异议的封杀不但成了一种鸵鸟式行为，而且新闻网站上翔实的报道与报业的消音形成强烈的对比，不但令报业十分“尴尬”（《星洲日报》的企业口号“正义至上”是因此换掉吗？），也削弱了报业的公信力。这方面的例子俯拾即是，本文只列举一二：

一、人民公正党实权领袖安华于2007年9月19日揭露“林甘短片”丑闻，新闻网站当天就全文刊载录像中的通话内容手抄本，但报业报道这件严重的司法丑闻时，却以区区几百字的含糊其辞新闻报道（《星洲日报》全文377字，《南洋商报》全文503字（）），而且绝口不提当事人的名字；更贻笑大方的是，迟至四个月后的2008年1月14日皇家调查委员会召开听证会后，《南洋商报》才在封面报道通话内容，甚至还打上《司法短片内容曝光》的题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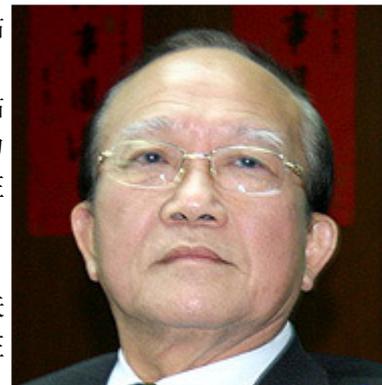
二、即使是没有直接“伤害”当权者的事件，例如2007年11月10日的净选盟大集会，个别报社派出的记者和摄影记者至少超过十人，但俨然都成了仅仅是到场“参观”大集会的“游客”而已，第二天的报纸以极有限的篇幅将报道焦点锁定警方设路障造成交通堵塞，只有一家中文报纸《光华日报》刊登唯一一张显示集会者阵容强大的照片。对比网络媒体，新闻网站和部落格当天都图文并茂详尽报道大集会过程，单单《独立新闻在线》，最后截稿时共刊登四篇详尽的报道及超过50张现场照片。【[点击：净选盟选举改革诉求靠边站 报章突出非法集会交通堵塞](#)】

二、即使是没有直接“伤害”当权者的事件，例如2007年11月10日的净选盟大集会，个别报社派出的记者和摄影记者至少超过十人，但俨然都成了仅仅是到场“参观”大集会的“游客”而已，第二天的报纸以极有限的篇幅将报道焦点锁定警方设路障造成交通堵塞，只有一家中文报纸《光华日报》刊登唯一一张显示集会者阵容强大的照片。对比网络媒体，新闻网站和部落格当天都图文并茂详尽报道大集会过程，单单《独立新闻在线》，最后截稿时共刊登四篇详尽的报道及超过50张现场照片。【[点击：净选盟选举改革诉求靠边站 报章突出非法集会交通堵塞](#)】

消极且卑劣的反击手段

前引刘鉴铨（右图）的句子，说明报业十分清楚异议新闻网站的挑战何在，可惜的是它们选择以消极且卑劣的手段反击挑战，而不是以积极和高雅的方式回应挑战。报业回应新闻网站的挑战，比较积极的方式就是开拓新闻自由与舆论空间，因为凭着报业庞大的财力与人力资源，还有多年累积的人脉，若在条件相近的新闻与舆论空间竞争，无论是调查性新闻、品质、数量、速度，都可以轻易将小本经营的新闻网站抛在后头。

（很多网络拜物教者搞不清楚的是，新闻网站之所以受落，关键不在于其媒介是互联网不是纸张，而是它让读者看到无法在



自我阉割的传统媒体中看到的内容。)

我之所以说报业以“消极且卑劣的手段”反击新闻网站的挑战，是因为报业犯了一个不可轻易宽恕的错误：为了纾解新闻网站对它们造成的尴尬，它们唱和官方论调，以抹黑、丑化的方式给新闻网站塑造毫无公信力的刻板印象。政府无意让媒体松绑，却无法阻挡揭露政府管理不当与为官政客贪污腐败等不利讯息在互联网上公布和流传，故诉诸“污名化”手段，试图藉着贴上“充斥谎言、谣言”、“没查证”等标签，制造网络媒体毫无公信力的印象，阻止网民相信这些对政府不利的讯息。这种“污名化”手段，从首相到内阁部长都曾使用。

在中文报业，《星洲日报》恰恰是最勤于为网络媒体贴标签的中文报纸，最具体易找的证据，就在那个因经常以虚拟作者向网络媒体和评论人抛粪而臭名昭著的《沟通平台》栏。不幸的是，在刘鉴铨的鸿文《大马报业路在何方》里，也表现了相同的倾向，其中四段提到“新媒体”的文字，都是负面标签，举证如下：

- 历史悠久的主流媒体拥有新媒体所欠缺的优势：公信及资源。（意思清楚：网络媒体缺乏公信力。）
- 新媒体容易消化，同时看起来也很有说服力。但，实话实说，你们真会相信那些多数过于耸动的煽情报道吗？（意思很清楚：网络媒体，没有说服力，多数是耸动的煽情报道。）
- 尽管真实性未必可靠，新媒体在提供即时资讯上表现出眾。他们在事件发生时争分夺秒的同步报道，却胆敢没有经过查证，即作出不实报道。（意思更清楚：网络媒体不查证就作不实报道。）
- 相对的，我们主流媒体若报道有误，隔天马上会被愤怒的读者责备，长久辛苦建立的公信受到考验，且可能须负上法律责任。（此言论误导读者，网络媒体工作者岂会没有法律责任与风险？）

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心态

政府、政客与报业对新闻网站的“污名化”手法，最显而易见和经不起考验的错误，就是故意不区分新闻网站、公共论坛、部落格、社区网站、电子布告栏等不同类别网站，祛除它们在定位、格调、路线、经营模式与作业方式各方面的差异，把存在于公共论坛的谩骂、造谣、诬蔑与抹黑等现象，鱼目混珠地硬套给新闻网站。

这种做法，就如把《星洲日报》与报摊上的各种情色、神怪小报和杂志相提并论，再总结说“印刷媒体色情低俗又怪力乱神”那般荒谬、无知与不负责任，但是《星洲日报》恰恰就在干这种事。



报业所犯的最严重错误，是它们为了替自己的自我审查解套，经常祭出这种言论：由于不受法律管制，网络媒体可以不负责任地作不实报道……云云。殊不知，这种论调的含义就是断定“媒体若不管制，就会乱来”，这不正是在承认、肯定、合理化政府管制传统媒体的思维吗？如此一来，报业要政府松绑时，又该如何自圆其说？换言之，为了打击新闻网站，报业竟然宁可做损人而不利己之事，真是其心可诛啊！

报业回应新闻网站的挑战的另一个积极方式，是致力于提升其专业水平，诚如刘鉴铨鸿文里亦宣示：“我们必须不断提升我们的专业水平……”。这是要坐言起行之事，而非仅仅当做企业文宣，才能至少避免再闹出“罢海”之笑话。

怙恶不悛与自欺欺人

以中文报业而言，提升专业水平，至少先做两件小事：

改善编采部同仁的薪金与待遇。改善待遇虽然不是吸引人才的唯一因素，但却是十分重要的因素，对于留住人才尤其如此。接班人断层是包括《星洲日报》在内的中文报社面对的重大考验，这是由于待遇微薄导致前线记者的流动性高，以致编采部未能累积阅历、经验与能力皆足以挑起大梁的人力资产。以《星洲日报》编采部主管为例，现有班底和我12年前离职时的班底几乎完全是同一批人，而他们的专栏文章——无论文笔或论述——可谓十年如一日。报业当务之急是栽培能在个人学养与论述能力方面力求上进，且心术正直的接班人；这里说的不是学历，而是个人自觉的问题。

当张晓卿（右图）在2006年“正式”并吞南洋报业控股时，我和其他评论人曾提出警告，垄断将导致劳资关系更加失衡。马来西亚新闻从业员职工会（NUJ）星洲日报分会曾在2007年初非议其2006年的税前盈利仅微涨2%，十名董事的薪酬平均涨幅高达92%，但员工薪金的幅度却仅是6% + 115元。该会除了质问“为何董事报酬大幅提高？”，也因没有新闻报道方面的培训而质疑“记者培训不受重视？”【[点击：税前盈利微涨2%董事费涨94% 新职星洲媒体分会要高层解答](#)】



世华媒体2009财政年度的税前盈利有3103万5000美元（约马币1亿378万元），付给12名董事的薪酬高达149万8000美元（约马币500万元），比起2008财政年七名董事的薪酬46万6000美元（约马币156万元）暴增两倍多（221%）。由此看来，凭世华媒体的财务实力，大幅度改善编采部员工的待遇及加强前线记者的培训，并非难事，问题在于主事者的资源分配思维如何。

二、提升专业水平，不只得改善待遇和加强培训，媒体主管的“身教”同样重要，他们要让旗下新闻工作者学习、体会何为“办报理念”、“专业”与“舆论平台”；既然要求为官的政客和公务员“允许”理性辩论，报社亦应身体力行，与报社的批评者理性对话。所谓“理性对话”，除了就事论事，摆事实讲道理，提出有水准的论述，还要光明正大地真实身份示人。就这一点而言，世华媒体集团首先要做的第一小步，恐怕就是关掉恶名昭彰的《沟通平台》栏了。

在这方面，新闻网站面对报业时，是问心无愧且可以自豪的。以《独立新闻在线》为例，我们批评报业问题时，不仅以真实身份示人、举例讲理，且指明批评对象；跟进报业的报道时，即便对方对我们何其不友善，都会注明来源。这么做不仅是对采写新闻的同道的尊重，亦是对本身专业操守的坚持与尊重。

我们必须迎头赶上时代的变迁，这话没错，但报业得意识到的是，“变迁”不只是资讯与传播科技（ICTs）日新月异而已，还包教育普及与互联网普及已经使到媒体阅听人的媒体启悟能力相对提高。报业过去那一套用来麻醉读者的论述，例如“不偏不倚”、“公正客观”、“敢怒敢言”……再也不能轻易过关，势将经历阅听人与知识人更严格的检验。若未能认清这一点而继续怙恶不悛，所有堂皇论述与洋洋洒洒鸿文，对于探索报业的新路向，委实无多

大助益可言。

 庄迪澎是《独立新闻在线》总编辑。

[点击：大马报业路在何方（庄迪澎版）（上篇）](#)
